

欽定四庫全書

卷之二

兵要錄

將略上下

二



己四十五

兵要錄卷之三

吳縣人澹齋長沼氏廣敬著

將略上

將德

夫將者民之司命。社稷安危存亡之主也。
故兵法曰。將者國之輔也。輔周則國必彊。
輔隙則國必弱。蓋文能附眾。不戰而服人
者將之德也。脩寔戰寔守之宜。作一勞永
逸之計。戰必勝。攻必取者將之材也。材德

子言卷之三

兼備而後足以爲國之輔矣。

南塘惑子曰。有將材而無將心。具將也。無將心。斯無將德。將德靡而用其才。此世之所以有驕將。有逆臣。有矜急之行。有盈滿之禍。有快快之色。不能立功全名。衛國保家。爲始終完器也。

百戰百勝。是不謂良將。勇冠三軍。是不謂良將。智察機微。是不謂良將。唯仁德懷百姓。誠忠感鬼神。加之以材智勇謀。則當獲

種良將矣。故吳子曰。其威德仁勇。必足以率下。安衆。怖敵。決疑。施令。而下不敢犯。所在而寇不敢敵。得之國強。去之國亡。是謂良將。孫武舉將德曰。智信仁勇嚴也。凡達人情。察機微。應變轉禍者。智也。知饑渴。同勞苦。刑公。而誠能感衆者。信也。知士卒如嬰兒者。仁也。察機。則發。見利。則闢。雖危不懼。雖窮不變。雖敗不挫者。勇也。軍政整齊。號令如一。不怒而自

有威可望而不可近者嚴也。將能備此五德，足以爲將矣。

將有智，則任使得人。而三軍定，故上下不亂。將有信，則人心觀感而不疑，故下不變其操。將有仁，則士卒親附。百姓悅服，故民安，以死報恩。將有勇，則氣吞敵，三軍強，故所敵必敗，所當必潰。將嚴，則士卒畏將，而不畏敵，故三軍重而不爲敵所動。未有如斯而不立功衛國，安民揚名，益封戶，保子

孫者矣。若無此德，則反之。

心術

統武行師，有本。心術是也。以實心行實事，孰事不成？以誠感誠，孰人不服？夫心術之要，居安宅由正路。從是做將，去則事自誠實也。敬者一心之主宰，而萬事之本根也。心術由，是正威儀；由，是儼。軍政由，是行謀略；由，是得所謂自反而縮。雖千萬人吾往矣者。

守己之敬也。所謂臨事而懼，好謀而成者，
計賊之敬也。所謂今予發惟恭，行天之罰，
今日之事不愆于六步七步，乃止齊焉。夫
子勗，戒者戒師之敬也。所謂一戎衣天下，
大定散鹿臺之財，發鉅橋之衆，大資于四
海，而萬姓悅服者，戰勝不有之敬也。所謂
惇信明義，崇德報功，垂拱而天下治者，守
成之敬也。是所以統武行師者，始終無賴
乎敬而不威也。

賞禮者，士之所歸也。賞者，士之所死也。故崇
禮之國，智士至重。賞之下，義士死。禮賞並
行，而所求者至矣。禮而後急，則智士去；賞
而緩悔，則義士退。智士去，而爲敵所計；義
士退，而爲敵所侵。此子將有行禮賞之法，
無行禮賞之心也。參兵主其四門，將主其三
略。曰：良將之養士，不易於身，故能使三
軍如一心，則其勝可全。

任用

吳子說魏武侯曰。君能使賢者居上。不肖者處下。則陳已定矣。民安其田宅。親其有司。則守己固矣。百姓皆是君。而非隣國。則戰已勝矣。愚謂陳則定。守則固。戰則勝者。此善將用兵之功驗也。此外更有何事乎。誠要在任使得人而已。若將領長吏。各非其人。則何以得行陳定。何以得民親有司。何以得百姓是君乎。任用必得人者。在于

將之智德矣。

操練

凡操練之法七等。曰選士。曰編伍。曰懸令。白練心膽。曰練銃頭。曰教旗鼓。曰檢從馬。一曰選士者。因能授職。各取所長。故國無遺士。二曰編伍者。編隊編陳。各設單合。俾之合力。相勢。故結解分合。治衆如治寡。三曰懸令者。設賞格罰條。而使士卒有所操守焉。故軍律不敢亂。四曰練心膽者。使士

曉養氣習藝之要。接戰衝鋒之利。故心正。膽壯。而獲活潑。復就業。五曰練銃頭者。使銃頭守職而竭忠。且得就銃手於彀中。捲舒殺活都在于已。故能施神器之用。而俾賊挫銳。亂陳。六曰教旗鼓者。使士卒習分合變化之法。旌旗相照之術。坐作進退之節。故臨于敵。期約不忒。七曰檢從馬者。雖承平之久。使吏士莫懈于武備。故克應警急。而不失國之備。是操兵之大綱也。其目

詳說而在練兵之篇。

戚子曰。敎義則理明。理明而後識定。識定而後利害不撓。斯膽無不壯。愚謂將士能曉利害。則雖膽壯。健無過盛之失矣。

若或使將士之養氣太勇。而昧乎利害者。當于敵則以其積累之氣太浮。畏難之心漸淹輕號令。乖節制。而忽墮賊計。中是所以勇之過威。最爲難用也。

操兵之道無他。不外身率之而已。夫將純

忠而後士卒自知忠義之當為將廉直而後士卒自嘉廉直之風將以大信待下則士卒觀感而以誠酬將講武習範則士卒勉之不敢惰將尚勇勵義則使士卒性氣活潑將謹慎周密則使士卒秉心兢業戒子曰操手足號令易而操心性氣難又有操之似者最爲害事謹譁散野似氣性活潑懈怠不振似心有競業爲將者辨此尤急。

又曰爲將之術欲使人樂死而惡生是拂人之情矣蓋死中有生道存乎其間衆人悉之而輕其死以俾其生非果于惡生而必死也。

恩威

恩信行威嚴立則民親且畏矣親則不敢叛畏則不敢犯是故社稷永寧矣。

恩賜有餘而無威則下玩惠而不畏故易亂徒立威嚴而少恩則民怨威而不親故

易叛。是以恩威不可偏廢也。

恩行於實心。威著于德義。則下感服而恩威永行矣。若恩出於權詐者。下爭利。威形于圭角者。衆多懼焉。得永無阻壞矣。

遇選舉。得陳將軍將鑽鑰留守之任。御新附之兵。烏合之衆。者審衆情所因。而不過制權矣。武備志曰。若將威素立。則先收之以恩。若將威未行。則先振之以威。使就我彀中而已。中有妙機。因情爲政。不過欲使

我用命。若愛先玩于前。而後繼之以威。則恐威而忘恩矣。但威嚴不能自行。永無阻壞。而所以使威嚴之永行。無阻壞者。恩與信也。彼天下之至親至情。若慈父之于孝子。是也。子之聽命于父者。以其生我也。育我也。設使父必于彀。子雖孝子。且不能無私言。況烏合之衆。行伍之兵耶。故必恩以佐使。其威嚴庶威嚴爲之。畏爲有濟。如載物者舟。而所以使之安載如意。轉捷從

心則舵也。威嚴其舟乎。恩信其舵乎。

處荒亂而民未親附，則招撫爲表。威權爲裏。招撫主信義。有信則服而不疑。有義則恃而不變。威權主德。若夫威權愆于德，則取下之懸。況德靡而唯立威權乎。忽失衆之望矣。

高祖入關。約法三章。而民知恩。是天下苦於秦之苛刻故也。孔明任益州政。尚嚴而民知榮。是國中倦於璋之寬惰故也。或用毫或用嚴而恩威俱行矣。或竝行或表裏或前後而恩威共立矣。因情爲政。見幾制權。豈執一而論之哉。

愛士

戚子曰。十萬之衆。非一人可當。必賴士卒。誓同生死。奮勇衝鋒。兵法愛之如嬰兒。故可與之赴深溪。古人吮士疽。殺妾以繯。授醪共味。此何等作爲。如今將領不惟不推恩。而且虐使之不可枚舉。誰與共性命哉。

卷之三

夫士卒最易感動。死生雖大，有一言一縷之恩，而甘死不辭者。惟我真能愛士。自然觀感固不必。其人人受千金之惠，再生之德，而後謂之愛。而後得其感耳。

愛推赤心，則一點真誠深。入士卒之肺肝，而不能自己矣。故將感士卒最易。士卒感將，最難。因一言一縷之恩，而舍生取義，是士卒之非易。感激哉。野戰衝鋒，攻城先登，蹈白刃，冒矢石，萬死中幸得一生，其功出

于衆。而後將嘉之。是將之非難感動哉。然爲其難，之士多。而行其易，之將罕也。是何故哉。士者有朋友責善，同僚糾事，長吏執法。故自得操心，守身，慎事，且知臨事竭力，之當爲。聽委靡罷軟之當恥。所以間有盡公之輩也。諸將者，本生於富貴之中，傲富貴之事，自不知。士卒之甘苦勞逸，且諸將之會非禮事，則燕饗。故無由得朋友之責矣。其常侍側者，豎兒禿髮而適入武帳者。

上司諫官也。此所謂一日暴之，十日寒之者，而不遑于成其德矣。唯靡其德所以不得推保，赤子之誠也。

兵要錄卷之三終

兵要錄卷之四

澹齋長沼氏廣敬著

將略下

將禮

三略曰：夫將帥者，必與士卒同滋味，共安危。敵乃可加，故兵有全勝。軍識曰：軍井未達，將不言渴。軍幕未辨，將不言倦。軍灶未炊，將不言飢。冬不服裘，夏不操扇，雨不張蓋。是謂將禮。與之安，與之危，故其衆可合。

而不可離。可用而不可廢。以其恩素蓄謀。素合也。

將戒

自解而勵下者。下不肯服焉。怒則怨謗起矣。素書所謂令與心乖者廢者是也。懸今犯一件於躬。則不行於下。坐則以爲苛虐也。

將驕則衆傲之。故羣下貧而武備不給。將貪則下好貨利。而靡廉恥之俗。國竊盜

多。

將多怒則怨讐起矣。責過而言不遜。則多懟。

將驛齒。則士卒難立功。且恩賜無叙。則下貪而風俗亂矣。

將重色。則下好淫。百殃生於斯。出相則將絕淫志。否則士卒生內顧之情。而三軍之銳氣脫却也。

嘉阿諛逢迎。忌諱爭直語。則佞奸進而賢

良退不待外患內亂已極矣。

以謠詐御下則下亦欺上謂之自取焉故狡智小黠者君子之所惡也。

勸誘專于利而以義不制則其弊必至于犯上篡國。

不師古專任于私智則事皆因自己之偏僻而作爲來故不平易正直矣且拘拘於古而不涉于今則乖時俗廢時務故不利於民也。

信讒好佞則啓間諜之行而賢良智能爲所斥矣所以覆軍亡國也凡間到於外者易拒生於心者難除焉。

將不習武藝則無緣倡人但不要執一技而廢他技也。

恃勇不學兵法於士尚不善之況於將哉未有不習法術不曉利害而輒能開合變化運用無窮者或雖學之徒弄舊套而不活轉變通者無益於實戰也故能智者自

然師其意。不泥其迹。乃能百戰百勝矣。
不義而好鬪者。不久而亡。軍所到。妻子民
者失衆望。臨于敵。不戒者。必取敗。恃衆而
懈者。被襲見利。而貪者。陷賊計中。
夫功名有分。唯自盡實。而勿需于外。凡名
不及實者。安實不及名者。危。况管多方做。
虛套專事粉飾。而實事不繼者乎。一旦敗
露。鬼神褫之矣。

素書云。念舊惡。而棄新功者凶。夫夷齊不
念舊惡。所以怨希也。漢高封雍齒。所以功
臣喜也。昨有非。今改之。何不容之嚮。雖叛
今已服。何不撫之。朝雖走夕。有功何不賞
之。夫棄之者。非寬大之量也。何以得御眾
哉。

凡謀欲謹慎。周密圓活也。臨事而不可輕
忽。輕忽則悔。隨之勝敗已決。而無益于悔
焉。凡事欲不淺。事先淺。則害已成矣。事之
易洩者。出於將吏之輕薄也。將吏所以輕

縛者從主將之不厚重來可不慎哉

謀及於芻蕘乃良策。閭攸伙也。好問而察。邇言則嘉言靡所遺也。此驅天下之智以成己用矣。智計莫大於斯。故自古創業之君。成功之將靡不取于人以用焉。自恃其智。而忘明于下者闇也。雖有智士。不獲諫焉。自恃其朴。而專任自己者孤也。雖有英材。不得輔焉。乃閹且孤。何以安社稷矣。故自古亡國之主。失軍之將。莫不拒諫任自

已者也。

矯僻

夫能深於奇計奸謀者。因其所僻以制之。因其所欲以謀之。故智愚強弱。共不知所以陷焉。僻欲者心之害也。生於其心而害于其事。所以賊計乘釁而入也。故將勇而輕死者。可暴激而殺之。性躁而驚駭多者。可襲亂而奪之。心急而速者。可持久而困之。有義而無慮者。可辱而誘之。有智而心

怯者可窘而辱之。有信而喜，信人者可用。詐而誑之智而心緩者可襲擊而取之。廉潔而不愛人者可侮慢而怒之。剛毅而自用者可以多事煩之。懦而喜任人者可以計，欺之。怯而無智者可使辨士說以畏之。貪而好利者可以貴重之物賂誘之。吝而不愛人者可進聚斂士以計之。惑而好色者可進國色以擾之。淫而好遊樂者可遺女樂以惑之。驕而好名者可尊崇而自下。

使妄侈以謀之。奢而不計費者可遺良匠奇工而費之。好闖而伐勇者可使便佞助其強而益張以折之。恃智而拒諫者可使奸佞助其智而自私以誤之。愚而貪珍玩奇貨者可使商賈沽無用之器物以費之怠而不撰器械之利者可使巧手誤器用荒而昧于兵要者可使辨士說以愆兵機此非陰計奸謀之巧而使人陷於計中也。唯將自取之故引勝陷軍殺身亡國者率

係將一人矣。或偏僻而爲敵所策，或多欲而爲敵所誘，或暗弱而敗軍，或無道而失國，豈取笑於一時已矣。記之竹帛而傳臭於後世，憂辱莫大於斯。夫憂之者，需無害于事，欲無害于事者，需無害于心，無害于心，在矯其所僻，正其所欲。

賞罰

夫賞者所以勸衆也，罰者所以懲衆也。非有賞罰，孫吳不能以爲將行。之之要在公

正也。若私於所愛憎，則怨讐忽起，豈足勸懲衆矣。

賞如與於子，罰如加於身者，用賞罰之心也。賞當于功，罰中於罪者，行賞罰之法也。賞不踰時，罰不遷刻者，所以視賞罰之權也。刑及當路貴重之人，賞及牛豎馬洗之徒者，所以賞罰之無私也。若夫一賞不當，則有功者憾，無功者貪。一刑既失，則上士去下士情，所以將威不行也。

戚子曰。夫賞不專在金帛。罰不專在斧鉞。有賞千金而不勸者。有不費糴織而感深。挾縛者。有賞一人而萬人喜者。有斬首于前而橫決于後者。有言語而畏如刀鎧。罰止數人而萬人知懼者。何也。情通于理。賞之以衆情所喜。罰之以衆情所惡。或申明曉諭。耳提面命。務俾人人知所以賞罰之故。感心發則覩心消。畏心生則怨心止。

嚴刑

承卒之久。非惟人不知兵。且兵不習令。一旦欲轉弱為強。以未練當節制。自非嚴刑峻法。則事不可成。故不得已而用破格之號令。施極重之賞罰。嚴如霜雪。以立威信。如孫武斬二姬。攘苴戮莊賈。是也。此豈好事而爲之乎。爲國計而不得已也。然舊套用。不得。唯智信合下。從心上做出來。而初可獲中。其用矣。將之信義。不素行。智不足。於知時勢。通人情。察事機。則任爲之。怨謗

急起失。怨謗起。則三軍不和也。謂之一軍
兩心。乃爲敵所策之端成矣。

虞患

夫所以爲國軍之害者十有三。將虞之最。
當急焉。一曰奸僞悖德。勇材出衆者。必廢
恩叛國。二曰結黨相連。毀譖賢良者。必傾
覆邦國。三曰豪雄朋黨私立。恩威者。必動
衆寒國。四曰奸雄居勢。枝葉强大者。必臨
于變叛。五曰奸而貪利。智察得失者。必陰
結敵人。六曰舉揚所親。抑蔽賢良者。必害
政破軍。七曰諛佞取容。剝下益上者。必失
衆勾寇。八曰讒已所惡。稱已所好者。必壅
人主聽。九曰外直內邪。利口喋喋者。必能
惑人主。十曰阿徇上官。詭毀譽人者。必壅
聰害事。十一曰虛誇談論。漫訛政事者。必
毀化擾俗。十二曰口說孔孟。心媚彥聖者。
必亂俗害道。十三曰漫說妖怪。好傳流言者。
必惑衆挫銳。是此賊臣所以爲國之患。

害者。以子將靡將之智德也。將之智德明。則雖有此奸賊爲所化矣。夫化之道有七。神以察。微智以役物。威以畏心。仁以懷。衆義以勵。俗利以縛心。法以斷事。則奸僞邪佞不知所敢行其私也。浴于恩。化于風。久之而歸正矣。或問所謂法以斷事者。奸邪不獲化於德者。刑之可乎。曰否。兵法不曰罰如加於身乎。足下何言之易哉。夫國定法禁。軍懸禁令。當罪者坐。不得已也。雖處患於杳冥之外者也。

勵士

夫施號令而人樂聞。興師旅而人樂戰。接兵刃而人樂死者。操練素熟。感激素積。以氣性浩激也。凡所以致浩激之術。不一端。而要唯在以實心行之也。

新編金言卷之四
一曰。共勞苦。夫將與士卒共寒暑勞苦饑飽。則下感激而爲所用矣。故三軍之衆。聞鼓聲則喜。聞金聲則怒。野戰白刃已接。士爭先赴。攻城矢石繁下。士爭先登。此豈人之情。然如此者爲將能通士卒甘苦之情。身先之而率下。感人深也。

二曰。正賞刑。夫賞刑者所以勸懲衆也。或分乎貴賤。或私於親疏。則賞刑不行於下矣。孔明所以能令賢愚僉忘其身者。勸戒

明。而賞不遺遠。罰不阿近。爵不可以無功取。刑不可以貴勢免也。勸戒明。則士卒進死爲榮。退生爲辱矣。

三曰。祭陳亡。夫士卒奉命忘身而致死。於社稷。豈人主之所忘哉。故國建報忠寺。葬死于事者。將臨而自祭之。涕泣悲其死。每歲以仲秋使人祭。以報戰死之忠矣。故人感其追慕之厚。而陳亡爲榮矣。

四曰。賞遺子。夫賞有功而不賞戰死。則士

兵鑑卷之四
以爲死無益。所以解而不振也。隨功之輕重忠之淺深。而賞祿于遺子。記父之功。以與之於書。且遣使於其家。勞其父母妻子。以節賜。以肴幕而著不忘於心。故士感內手握著之恩。不數死于戰陳矣。

五曰饗戰士。凡舉有功而進饗之。則無功者自知激勵也。饗上功者飾餚席。設重器具滋味。喫飯已。卽將臨于席。自飲賜酒。蓋以功爲差。飲酒已。卽將手賜茶。饗次功者。

席飾重器。美味差減。喫飯已。卽將臨于席。士飲酒已。卽手賜茶。饗無功者。飾席無飾用。漆器少。兼味。喫飯已。卽將臨于席。士飲酒已。不令啜茶。每歲以節。設此饗禮。是魏武侯之所以勵士也。然彼同日而燕饗。分上下行。忽辱無功。士起爲人。素殘忍。故能爲之。蓋將以實心待。則士自知激勵。以憤怒辱。則士憾而中心叛。今行之者。其前後以功爲差。而不同日。是不欲立辱士。唯要。

其激勵而已。

六曰。勵死戰。夫兵之情。窮則鬪。陷則振。故兵法曰。衆陷於害。然後能爲勝敗。項羽與秦軍戰。旣渡河。沈船。破甑。持三日糧。示以必死。無不一當百。遂虜秦將。此所以振作士之術也。

七曰。託鬼神。凡不得已。則以詭譎神奇。愚士卒。如田單稱神師。而破燕師。殺騎劫狄青。擲百鎗。而奪崑崙。敗智高。本朝。抑正成爲征。北條氏傾衆心。於識文平信長。欲襲今川氏。援兵機。於神奇。是知或衆寡不敵。或三軍不振。所以姑託鬼神。而勵士衆也。

也。

兵紀

正以處心。廉以律己。忠以事君。謙以尚德。虛以容諫。寬以待下。敬以處事。力以率下。信以統武。約以懸令。律以出師。斷以定策。權以措勝。勇以決戰。整以制敗。公以行賞。

謙以忘勞，此將官脩德用兵之綱紀也。

兵要錄卷之四 終

兵要錄卷之五

澹齋長沼氏宗敬著

練兵一

練者武備之最要也。士不練則陳而不整，戰而易敗。攻而不能取，守而不得固。所謂以不教民戰，是謂棄之者是也。雖良將用不練兵，而不能取勝矣。故自古言武備者，練為最要也。教練成則指麾萬人，猶使一人。此可以稱節制之師矣。操練之法凡七

等其詳各有目。

選士

編伍

懸令

練心膽

練銃頭

教旗鼓

檢從馬

選士

去取

分別

兵法曰。雖有虎狼之將。必籍豺犬之兵。將雖知勇。得敵。攻討。不能獨取其勝。將不得兵。如鳥無翼。兵不得將。如虎無頭。是故將得兵而有勢。兵得將而有勇。夫將之所恃而爲功者。兵也。兵非選。則不精。兵不精者。自敗之兆也。故諸家之兵法。有選士之篇。選有二曰。去取。曰分別。茅元儀曰。選士而無去取。是驅市人而戰也。有去取而無分別。

別則車轍舟槳違用而不可致遠參苓烏附誤投而可以墮生蓋倭漢國俗不同故如去取之條目不可取之於本朝今所用之者唯大要而已

去取

無材無能之士亦隨其性分之所得而所用焉兵法所謂良匠無棄材良將無遺士是也楠正成得能陽泣者而謀尊氏益嘗君用雞鳴狗盜士而脫身此不棄一能一技也夫暗主愚將之取人也奸佞爲賢阿順爲忠故選舉各非其人任事不論能否褒賞不辨忠實奸邪得時而賢良失志鄙夫貪廉夫懃風俗亂而上下不和兵弱而國所削遂爲人之奴是不得去取之道也

昔伊尹之賢也。夏去之。殷用之。故夏滅而殷興矣。韓信之材也。楚棄之。漢舉之。故楚失而漢獲焉。燕斥樂毅。用騎劫。毅去而齊破燕軍。趙使趙葱代李牧。牧死而秦遂滅趙。蓋去取之分治國用兵之先務也。

分別

師律提綱曰。孫子曰。善用兵者求之於勢。不責於人。故能擇人而任勢。所謂勢者。各隨人之所長以爲用也。兵法曰。吝者守財。麻者主賜。仁者納降。辨者通使。謀者應敵。怯者守門。勇者破堅。貪者好趨利。愚者不顧死。聾者善視。瞽者善聽。人皆可用。而用之之道。必在當其材也。故曰良將無遺士。是也。按選士之目。所出于諸家之書。有異同。卽今合致此可。用於本朝者。採之間亦附已意。補以條列于左。

一 忠信平直。沈勇密謀。材德出于衆者。名曰。腹心。禮敬而師之。使主輔德。規過敷

施教化總攬兵謀

忠義剛正而智察機微慮出人表者名曰謀士禮賞而友之使主圖安危慮未萌論行能明賞罰決嫌疑定可否

右腹心謀士者統內外之權兼文武之職故敷敎化則論三要之道以保全民之命矣行師旅則校七計之算而立決勝之功矣出則爲偏裨之任入則爲輔相之職凡國軍之百務靡

不決於此職矣

一勇義剛直而懼於小戰勇於大敵制權應變者名曰羽翼上賞而禮之使主揚名譽震遠方動四境弱賊心

一勇義強直而氣蓋千夫志輕強賊攻取戰勝者名曰股肱上賞而禮之使主揚威武勵三軍冒難攻銳

右二等之士當使爲軍將陳將及旗總隊長

一驍勇果敢而覘形勢之虛實知戰守之利害者名曰爪牙賞而禮之使主擾堅陳挫銳氣張威勵士

右爪牙之士可使爲甲長弓手長銃頭旗手長

一敢死樂傷奮不顧身遇敵爭先務進取者名曰冒刃之士舉而賞之可以使攻堅陳擣營寨寨旗斬將

右一等之士預選定而分屬諸隊長

一可以使之先登而激勵諸士
一膽壯健心忠實而力能拔距伸鉤負重執兵奔如戎馬者選爲一等名曰力士愛而附焉可以爲大將左右驍衛應急驅使

右力士之選源義貞因正成之教而選衛兵十六騎是也

一心靜機捷視進退察虛實望陳列知治亂者選爲一等名曰覘賊之士可使爲

斥候覘敵陳之動止。

知山川險易形勢利害。水草有無。路頭
迂直。斥澤溪澗深淺者爲一等。名曰鄉
導。使主指引道路。知軍馬屯止去處。又
知賊馬出沒道路。

心勇機捷。舌辨辭巧。而能移人意。且得
敵國。若臣聞間請謁之情者。名曰間謀。
之士可使入敵國遊說。以爲間謀。且爲
使節。離親合疏。

右游說間諜者。最選人。不止取舌辨
辭巧而已。

一弓銃遠去。命中者名曰長箭長銃之士。
分屬先鋒之隊長下接戰。則可使指射
其頭目。以奪賊心。

右長箭長銃者。當選之於士以用焉。
若選之於弓銃手。則恐不中其用矣。
慣熟火器佛狼機。凡火器火藥之法者。
一名曰威遠士。可備守路。截險。攻城。燒寨。

之用。

一 精熟弓銃鎗刀御馬之法者。名曰長藝。之士分屬諸將下可使爲諸士之教師。一 博覽經史普通故事者。名曰博士。可使隨軍備用。

一 精通天文。諳曉占卜者。名曰術士。可使之占候風雲。推日擇時。右術士者宜選謹言慎行之士。凡占有休咎不可宣洩惑衆。故兵法曰禁。

祥去疑。

一 知軍器之古式。通軍禮之故事者。名曰瞽古之士。可使隨軍備用。一 能踰高絕遠。輕足疾走精健者。選爲一等。名曰健步。可爲遊卒備急使用。一 能游泳踰溝河者。名曰水練。可選以備使用。一 攻醫人馬疾疫瘡腫。百工技藝能造戎具者。名曰藝士。可使隨軍各效技能。以

備用

凡百工技藝不可枚舉焉。唯中軍用者。醫士。金瘡醫。獸醫。養士。書記。畫工。木匠。鐵匠。箭匠。弓匠。鎧匠。砥礪兵器。脩治皮革。巧手。浚井。掘金。役徒。可使隨軍備用。或云。猿樂師可使隨軍。案古名將有行營樂士。作倡樂之例。苟非無其用。然欠之亦不爲有害。此唯幕府之事。而非諸部之所備焉。

一能猿鶻擊。狗盜雞鳴。踰溝越壘者。爲一等。名曰抄掠士。可使竊夜號。亂營寨。焚蓄積。

右抄掠士。俗呼曰忍。非性之如此。習而得其術也。然鮮其實矣。但有益于具焉。

右已上數等之士。可預選定。因能授職。臨事驅使。使無缺誤也。

而事無外於此，則猶少

亦可。上邊者多古而無數，故以此爲

其本

其末

其本

其末

其本

其末

兵要錄卷之五 終

